

目 录

-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 3—9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3〕2-257号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线缆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2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华菱线缆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华菱线缆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华菱线缆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 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华菱线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华菱线缆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2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华菱线缆公司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 号）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811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3,360.6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3.6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49,033.40 万元，坐扣承销及保荐费（含增值税）3,972.67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45,060.73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前期已预付的承销费 300.00 万元以及律师费、审计费、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等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1,274.04 万元，加上承销及保荐费中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 241.85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43,728.5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2-16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43,728.54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11,268.39
	利息收入净额	323.64

项 目		序号	金 额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7,903.97
	利息收入净额	C2	408.07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9,172.36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731.71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25,287.89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2,287.89
差异[注]		G=E-F	-13,000.00

[注]2022年2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8,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承诺到期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且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3,00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证上（2022）12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18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岳塘支行、于2021年6月30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高新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岳塘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

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5 个募集资金专户、1 个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市湖湘路支行	583377154642	11,333,930.45	航空航天、武器装备用特种线缆及组件技术升级改造募集资金专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	22010078801900000944	11,870,073.46	轨道交通用中低压电力及特种信号传输电缆技术升级改造募集资金专户
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高新支行	88220312000003666	19,135,086.50	矿山及高端装备用特种柔性复合电缆技术升级改造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岳塘支行	1904031129022199992	7,589,274.89	华菱线缆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岳塘支行	18200101040015368	56,267.11	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
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高新支行	88220319000001563	72,894,266.52	现金管理
合计		122,878,898.9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航空航天、武器装备用特种线缆及组件技术升级改造、矿山及高端装备用特种柔性复合电缆技术升级改造、轨道交通用中低压电力及特种信号传输电缆技术升级改造尚未全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暂无法核算项目效益。

华菱线缆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主要系公司提升研发硬实力，完善研发体系，其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系为公司经营活动提供可靠

的现金流，为公司发展提供资金支持，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其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3,728.5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903.9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72.3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航空航天、武器装备用特种线缆及组件技术升级改造	否	9,390.78	9,390.78	2,792.14	5,386.00	57.35	尚未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矿山及高端装备用特种柔性复合电缆技术升级改造	否	12,279.32	12,279.32	1,741.55	3,383.50	27.55	尚未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轨道交通用中低压电力及特种信号传输电缆技术升级改造	否	12,058.44	12,058.44	2,813.88	4,090.26	33.92	尚未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华菱线缆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556.39	1,312.60	26.25	尚未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3,728.54	43,728.54	7,903.97	19,172.36	43.8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航空航天、武器装备用特种线缆及组件技术升级改造”、“矿山及高端装备用特种柔性复合电缆技术升级改造”、“轨道交通用中低压电力及特种信号传输电缆技术升级改造”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为：受公司项目结算等因素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所需的劳务用工、设备采购、运输、安装组织等各方面均受到了制约，固定资产及设备交付周期拉长，各项工程验收、竣工结算等工作也相应延期；同时，因公司是国有控股企业，对工程项目送外部进行结算审计，导致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支付进度放缓。2022年8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航空航天、武器装备用特种线缆及组件技术升级改造”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2年1月调整为2023年12月；“矿山及高端装备用特种柔性复合电缆技术升级改造”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2年1月调整为2024年6月；“轨道交通用中低压电力及特种信号传输电缆技术升级改造”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2年9月调整为2024年8月</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21年8月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3,980.34万元及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230.83万元，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211.17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出具了《关于华菱线缆</p>									

	<p>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2-363号）</p> <p>2021年9月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截至2022年12月31日，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总额为人民币4,327.32万元。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就上述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情况出具了《关于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之核查意见》</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2022年2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8,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承诺到期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且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3,000.00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p>2022年7月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通知存款产品，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通知存款余额为7,289.43万元</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及募集资金理财账户中，用于募投项目的后续投入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